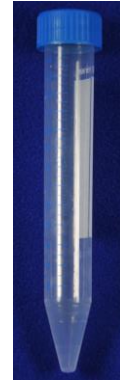


一般細菌培養—呼吸道檢體採集及受理

1 採檢容器：

1.1 無菌罐

1.1.1 容器外觀：如下圖所示



1.1.2 容器代碼：59、57、06

1.1.3 使用時機：痰液培養、支氣管沖洗液

1.2 細菌培養用喉頭拭子

1.2.1 容器外觀：如下圖所示



1.2.2 容器代碼：62

1.2.3 使用時機：採集咽、耳、鼻或鼻咽分泌物

2 步驟：

2.1 檢體採集：

2.1.1 自然咳痰法：

2.1.1.1 清晨使用溫開水漱口。

2.1.1.2 咳出深部痰液，將檢體收集於無菌罐中。

2.1.1.3 將容器旋緊，清楚標示病患資料後儘速送檢。

2.1.2 氣管鏡下採集：由醫師採檢，檢體包括支氣管沖洗液、BAL (支氣管檢體)及 PBS (氣管刷檢體)。

2.1.3 採集咽分泌物：先用溫開水漱口，用壓舌板將舌向下向外壓，將咽拭子在咽後壁或懸雍垂後側塗抹數次，切勿接觸口腔和舌粘膜。

2.1.4 採集耳、鼻或鼻咽分泌物：直接用拭於塗抹病灶部位，切勿接觸周圍粘膜或皮膚。以上標本均需立即送檢。

2.2 檢體運送：

2.2.1 檢體上要標明病人的資料及採集的時間，檢體採集要立即送到實驗室。

2.2.2 檢體無法馬上送至實驗室時保存在 2-8℃。

2.2.3 痰檢體運送時需用運輸袋子包裝避免造成生物污染。

2.3 檢體標示 (labeling) 與檢驗醫令 (request submission)：

2.3.1 檢體上要標明病人的資料及採集的時間，檢體採集要依照實驗室的準則，並確認大家都知道採集的方法。

2.4 檢體退件：

2.4.1 檢體同一天重覆送檢。

2.4.2 拒收 48 小時內重覆送檢的檢體。

2.4.3 拒收下列檢體：

2.4.3.1 24 小時收集檢體

2.4.3.2 水狀且很明顯是口水

2.4.3.3 檢體明顯牙膏或其他物質污染